

#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运政办发〔2020〕55号

---

##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运城市推进“金种子”企业 上市挂牌行动方案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运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
《运城市推进“金种子”企业上市挂牌行动方案》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11月2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 运城市推进“金种子”企业上市挂牌行动方案

为抢抓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改革的战略性机遇，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，加快企业上市挂牌步伐，提高直接融资比重，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，助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，结合运城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目标任务

按照“培育一批、股改一批、挂牌一批、上市一批”工作思路，坚持政府引导、企业自主、市场化运作的原则，深入实施“金种子”企业上市挂牌行动计划，不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，有效扩大企业直接融资规模。到2025年底，沪深交易所主板、中小板、创业板和科创板上市企业达到6家，新三板精选层企业达到4家，新三板挂牌企业累计达到20家。

## 二、工作举措

### （一）确定上市挂牌“金种子”企业。

市金融办围绕上市挂牌目标任务，从各县（市、区）、运城开发区推荐上报的后备企业中，研究确定大运汽车、北方铜业、佳维股份、大禹生物、晋龙股份、寰烁科技、国强高科、山格股份、巨安股份、长荣农科、宏安翔、豪钢重工、中磁科技、新环精密制造等14家企业作为全市首批上市挂牌“金种子”企业。

市金融办对“金种子”企业名单实行动态管理，每年进行增补和调减。

## （二）分类指导推进企业上市挂牌。

对“金种子”企业进行分类排序，有计划、有步骤地推进企业上市挂牌，积极构建梯次推进格局。要稳步推进大运汽车、北方铜业、豪钢重工等3家企业上市；积极推进佳维股份、大禹生物、晋龙股份、寰烁科技、国强高科等5家企业进入新三板精选层；持续推进山格股份、巨安股份、长荣农科、宏安翔等4家企业进入新三板创新层；大力推进中磁科技、新环精密制造等2家企业在新三板挂牌。

## （三）优化完善相关手续。

市直各有关单位要树立主动服务意识，畅通企业上市挂牌“绿色通道”，特事特办、急事急办。对“金种子”企业上市挂牌中涉及的土地、房产、税务、社保、国资、市场监管、生态环境、账户和项目立项等各项审批、备案事项或者出具有关证明的，由市审批服务管理局牵头，其他单位配合。对办理登记类、审批类、备案类等事项，只要申请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要求，涉及的部门必须在承诺时限内办结，没有明确承诺时限的，必须在法定时限内办结，并在格式和内容上尽量满足申报需求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审批服务管理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税务局）

### （三）妥善解决“金种子”企业历史遗留问题。

市、县两级各有关单位要按政务管理职责划分，妥善解决“金种子”企业历史遗留问题。解决敲诈勒索企业的假记者、假媒体问题由宣传部门负责。解决企业项目立项审批历史遗留问题由发展改革部门负责协调。解决挂牌企业财政奖励资金问题由财政部门负责。解决企业土地房产确权历史遗留问题由规划和自然资源、住建部门负责。解决企业环境影响评价历史遗留问题由生态环境部门负责。解决企业涉税历史遗留问题由税务部门负责。解决企业证照补办历史遗留问题由审批服务管理部门牵头、市场监管部门配合。解决国有企业资产转让、产权确认历史遗留问题由工信部门负责。对于重大、复杂、疑难问题，需由市级解决的，由市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领导小组召集研究解决；需由县级单位解决的问题，由企业所在地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运城开发区管委会召集研究解决。

### （四）做好“金种子”企业金融服务。

驻运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“金种子”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，合理确定利率水平和贷款期限由人行运城市中心支行、运城银保监分局负责。保险机构为“金种子”企业建立保险承保和理赔便捷通道、保险资金投资“金种子”企业由运城银保监分局负责。支持“金种子”企业通过发行企业债、公司债、中小企业私募债、可转换债等产品进行融资由市发展改革委、市金融办负责。全市

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对“金种子”企业提供融资增信支持，并给予担保费率优惠由市金融办负责。充分发挥股权投资对企业上市的促进作用，市级政府投资基金重点向“金种子”企业倾斜，由市财政局负责。

### 三、保障措施

#### 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

充分发挥市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领导小组作用，统筹协调全市企业上市挂牌工作，研究解决“金种子”企业上市挂牌过程中的疑难问题。对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政策等没有明确规定的特殊问题，要本着尊重历史和解决问题的态度，由有关职能部门提出意见，经市挂牌工作领导小组会商，采取“一事一议”和“一企一策”的办法，通过签订备忘录、会议纪要等形式解决。

#### （二）建立季度调度机制。

市政府定期召开推进“金种子”企业上市挂牌工作调度会，重点围绕“金种子”企业上市挂牌的进展情况、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情况进行汇报、分析和研判，明确部门责任，落实推进措施。调度会原则上每季度召开一次，如有需要可随时召开。

#### （三）建立企业联系机制。

对列入全市上市挂牌“金种子”的企业，建立“一企一专班”工作机制，由所在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运城开发区管委会牵头成立工作专班，对企业进行全程跟踪服务，帮助企业研究梳理

上市挂牌问题清单，明确企业上市时间表、路线图和责任人，及时解决上市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，确保企业上市挂牌工作按期推进。

（四）建立督查问责机制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运城开发区要建立工作台帐，每月对企业上市挂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，推动各项工作有效落实。市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，每季度组织有关单位对推进“金种子”企业上市挂牌工作进行督导，对工作不重视、进展缓慢，不能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的，倒查责任，从严问责。

---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---

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书管理科

2020年11月27日印发

